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　函

地址：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
聯絡人：朱家慧
聯絡電話：(02)2356-5917
傳真：(02)2356-6217
電子信箱：moi1538@moi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1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民字第106110458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附件請至本部附件下載區 http://DOCDL1.moi.gov.tw/DL/DL1/DLI100.aspx 以發文字號及發文日期下載。) 識別碼：H1VHERFB

主旨：檢送「新住民公民權」電子宣導文宣及懶人包各1份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加強宣導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增進新住民對於選舉權、罷免權、公民投票權與捐贈政治獻金等公民權之認識，本部爰製作「新住民公民權」電子宣導文宣及懶人包，惠請協助公告於機關或所屬網站加強宣導。另為擴大宣導效益，本部並於民政司網站設置「新住民公民權」專區(網址：http://www.moi.gov.tw/dca/03download_001.aspx?sn=03&page=0)，集中放置「新住民公民權」電子宣導文宣、懶人包、人權教材及公民參政相關法規等資料提供查詢及下載使用，亦請轉知所屬廣為宣導運用。

二、本部對旨揭電子宣導文宣亦規劃印製海報及A4文宣，將俟印製完成後另案函送，併予敘明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政府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7-11-01 15:03:24

1061104589